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出席会议监事应到 5 名，实到 5 名。会议由郑玉春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构建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全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各级机构均能严格按照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行使职责，运作规范。公司编制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地反应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做出如下审核意见：

1、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

项；

3、截至出具本审核意见时，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 年，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 42 号”）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其中准则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和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项目、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1) 本年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项目的影响分析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减少)当年报表项目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合并	合并（经重述）	母公司	母公司（经重述）
资产处置收益	906,454.04	-199,773.45	92,525.10	-22,146.63
其他收益	6,851,452.55	-	-	-
营业利润	7,757,906.59	-199,773.45	92,525.10	-22,146.63
加：营业外收入	-10,389,765.13	-51,223.07	-92,525.10	-
减：营业外支出	-2,631,858.54	-250,996.52	-	-22,146.63
利润总额	-	-	-	-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	-	-	-

(2) 本年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无影响。

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情请见本公告日同时披露的《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编号：临 2018-13）。

拟将上述第一、三项议案的相关事宜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另行发出的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